

证券代码：831855

证券简称：浙江大农

公告编号：2023-027

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17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和网上向开通北交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8,683,33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7.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140,124,997.5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9,433,962.26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30,691,035.24 元，已由主承销商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保荐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和其他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6,367,924.53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24,323,110.7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729 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

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12月22日分别与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街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路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台州路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横街支行	201000322951559	100,691,035.24	活期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横街支行	19921301049999996	28,915,094.34	活期
合计		129,606,129.58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原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 募集资金金额
高压柱塞泵及泵组系统 产品扩产项目	18,141.13	18,141.13	9,432.3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655.35	4,655.35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	3,000.00	3,000.00
合计	25,796.48	25,796.48	12,432.31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浙江大农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一致，未出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相关制度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浙江大农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无异议。

七、会计师鉴证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浙江大农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2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浙江大农公司募集资金 2022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备查文件

- （一）《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 （三）《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四）《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3760号）；
- （五）《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之专项核查意见》。

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0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2,432.31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压柱塞泵及泵组系统产品扩产项目	是	9,432.31	0.00	0.00	0.00%	2024年8月31日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是	0.00	0.00	0.00	0.00%	2024年3月31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0	0.00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	12,432.31	-	-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			否					

划进度项目，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情况说明	公司于2023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原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更加合理、审慎、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公司拟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实际情况，对本次募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情况详见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的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无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